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si Group Limited
樂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樂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如文意另有所指，則指本集團。

財務表現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按年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28,026	492,570	27.5%
毛利	103,998	103,053	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68,415	71,013	-3.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65,231	67,290	-3.1%

業務回顧及展望

隨著全球走出疫情陰霾，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內經濟逐步有序復甦。由於各行各業的復甦步伐不一，加上整體營商環境不明朗，消費市場情緒仍有提升空間，使企業在業務發展和市場推廣方面採取謹慎態度，靜待市場信心恢復。然而，中國互聯網產業近年持續發展。互聯網不斷創造新的行業機會，與民眾的生活聯繫更加緊密。儘管近年中國的互聯網用戶人數的增長速度有所放緩，但互聯網在中國的整體普及水平較高，且預期未來還會進一步提高。根據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CNNIC」）的數據，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中國互聯網用戶人數約為1,079百萬人，移動互聯網用戶人數約為1,076百萬人，移動互聯網用戶在互聯網用戶之間的滲透率約為99.7%。隨著民眾對智能手機等智能設備的依賴程度越來越高，移動互聯網的滲透率逐步提高至接近100.0%。此外，移動應用程式資源的應用滲透日常生活各方面，移動應用程式成為重要的移動線上營銷平台。

得益於互聯網廣告行業近年來的急速發展，本集團緊貼最新的市場趨勢及發展，集中資源發展及擴大自身的能力，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及提高我們在移動廣告市場的競爭力。我們亦認為，我們的內部內容製作能力是我們業務增長的另一個動力。我們為移動用戶制定移動營銷計劃及製作廣告內容，以提高廣告活動的營銷成效。再者，我們密切監察市場趨勢並增加廣告格式組合，由靜態圖片及文字至短視頻，以滿足市場需求。我們的總賬單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1.8百萬元增加約14.3%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50.5百萬元，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2.6百萬元增加約27.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8.0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8.3百萬元微跌約3.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9百萬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全面的移動廣告服務，以在我們媒體夥伴營運的媒體平台營銷其品牌、產品及／或服務。我們的服務包括移動營銷規劃、流量獲取、廣告素材製作、廣告投放、廣告優化、廣告活動管理及廣告分發。我們擬優化移動廣告的宣傳效果及盡量增加其對目標移動用戶的曝光率，以達成客戶的營銷目標及提高其投資回報率。

我們認為廣告分發網絡對我們於移動廣告行業的的持續增長極為重要。故此，我們致力與知名媒體夥伴發展及建立穩固的業務關係，確保可順利及穩定地供應廣告空間以供我們投放移動廣告。我們的媒體夥伴包括媒體發佈商(即媒體平台營運商)及其他媒體發佈商的媒體代理。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與六名媒體發佈商建立業務關係，彼等均為中國著名科技公司，我們可在該等媒體發佈商營運的超過30個媒體平台直接分發移動廣告。該等媒體平台包括領先的短視頻平台、搜尋引擎平台、新聞及資訊內容平台、移動瀏覽器、應用程式商店及社交媒體平台。憑藉廣泛的廣告分發網絡，我們可向興趣各異的廣大移動用戶投放移動廣告，以推廣客戶的品牌、產品及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服務182名來自各行各業的客戶，涵蓋中國科技及互聯網服務、金融服務及遊戲行業。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54.2百萬元增加約32.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2.1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佔總收益約95.9%。

廣告分發服務

我們的廣告分發服務包括購買廣告空間及廣告分發，作為獨立服務。我們為客戶向媒體夥伴購買廣告空間。這涉及套利行為，即我們購買廣告空間並將其出售給客戶。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廣告空間，以盡量增加其對目標移動用戶的曝光率，使客戶達成其營銷目標並提升業績。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4百萬元減少約32.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9百萬元。

競爭優勢及策略

我們設法利用自身的競爭優勢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及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業務。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及策略有助我們增長，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與在中國營運領先媒體平台的頂級媒體夥伴維持既有關係**

根據上海艾瑞市場諮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中國的市場調查及諮詢公司)的調查報告，媒體資源對移動廣告服務供應商極為重要，是中國移動廣告服務供應商之間的一個主要競爭因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為六名媒體發佈商的分發商，彼等為中國著名科技公司，我們可在彼等營運的超過30個媒體平台直接分發移動廣告。我們擁有該等媒體資源，且為了維持及提升我們在行業的競爭力，我們將繼續擴展媒體資源。該等媒體平台提供不同的內容，以吸引擁有多元習慣及喜好的移動用戶。我們的業務策略是在擁有不同內容及性質的均衡媒體平台組合發展及維持廣泛的移動廣告分發網絡，藉此可於移動用戶常用且流量穩定及龐大的媒體平台，以及有特定共同興趣的移動用戶使用且增長潛力相對向好的媒體平台投放移動廣告，亦可收集及分析該等媒體平台上不同移動用戶的專有統計數據，從而為客戶度身訂造更切合其廣告需要的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提升其業務的盈利能力。

- **繼續擴大短視頻製作能力**

在超過20年的急速發展中，中國互聯網廣告行業曾因為各種宏觀經濟因素而經歷結構性調整。我們向客戶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並專注於信息流廣告。經過歷年營運，我們於提供移動廣告服務及了解不同行業客戶的營銷需求方面累積了豐富經驗。憑藉我們的內部視頻製作能力，本集團可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予客戶，涵蓋項目計劃、意念構思、撰稿、視頻拍攝及剪接、後期製作視頻以於媒體平台分發視頻格式的移動廣告，視乎客戶的需求及預算計劃而定。提供視頻製作擴闊了我們的服務範圍，客戶可將整個營銷項目外包予本集團，從而提高其對本集團的依賴程度及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的內部製作能力推動了業務增長，且我們將持續密切留意客戶所需及要求，並盡力增加我們的服務範圍以迎合市場需求及壯大客戶基礎。並且我們積極探索包括AI生成式技術在內的多種新技術在短視頻製作當中的實際應用。雖然我們在分散及競爭激烈的移動廣告行業中屬於相對小型的市場參與者，但我們將資源集中於擴充製

作能力及加強增值服務，以在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我們在開發及創作移動廣告時亦投入大量精力去了解客戶的產品及品牌和移動用戶的習慣，致使我們的移動廣告能高效地實現客戶的營銷目標。憑藉我們的內容製作能力，我們可與頂級媒體發佈商建立業務關係，並可成功擴大我們的廣告分發網絡。

- **優化及升級自家開發平台的功能**

為適應充滿挑戰的時代，我們持續優化成本結構及提升營運效率。我們自家開發的平台目前設有內部使用的綜合應用程式作為企業資源計劃系統，以便有系統地管理及營運業務。我們平台的主要功能包括會計及財務管理，營運及訂單管理，數據管理及客戶資料管理。通過該平台，我們可整合來自媒體夥伴的移動廣告表現數據，分析表現數據以優化移動廣告的整體效果，審查及監督客戶的訂單狀態，並記錄我們的營運數據及財務數據。其亦協助我們管理製作移動廣告的資源。我們計劃升級現有平台，擴大其功能，使該系統能從媒體發佈商營運的媒體平台自動收集流量使用數據及移動用戶的行為數據。之後，我們可分析各種數據以供內部用於適時制定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我們擬為平台添置運算功能，使其可處理各種數據，例如表現數據及行為數據，以提高市場分析的準確度及讓我們緊貼最近的市場趨勢及發展。通過該平台，我們可設計及制定更有效的移動廣告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及實現廣告目標。

- **尋求與具規模公司的業務合作及併購機會**

我們計劃探索與媒體平台合作專攻跨境電商市場的商機。該等機會將加強我們整體技術實力，與我們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能夠加強我們的解決方案服務和能力，以便我們為特定地方及／或海外市場的目標移動用戶創作度身訂造的廣告內容，例如在電商平台提供直播內容、擁有穩固客戶基礎的營銷公司，以及在海外媒體平台提供產品銷售等廣告後期服務的營銷公司。我們相信加強在關鍵海外市場及選定中國地區的服務實力將有助我們壯大及擴充客戶基礎及移動廣告分發網絡，讓我們為未來的競爭好好裝備自己。

財務回顧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28,026	492,570
服務成本	(524,028)	(389,517)
毛利	103,998	103,053
其他收入淨額	1,569	4,9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3,354)	(4,244)
一般及行政開支	(29,020)	(26,0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533)	(5,129)
經營溢利	70,660	72,604
財務成本	(2,245)	(1,591)
除稅前溢利	68,415	71,013
所得稅	(2,508)	(2,706)
年內溢利	65,907	68,307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5.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8.0百萬元。有此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對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上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以總額計)	602,109	454,156
廣告分發服務(以淨額計)	25,917	38,414
	<u>628,026</u>	<u>492,570</u>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54.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7.9百萬元或32.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2.1百萬元。有此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加大營銷力度，使客戶需求增加，且有一名新客戶的需求甚高。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益

廣告分發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或32.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9百萬元。有此減少，乃主要由於部分客戶改變營銷策略，從廣告分發服務轉用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流量獲取成本、僱員福利開支及視頻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9.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4.5百萬元或34.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4.0百萬元。有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媒體夥伴會因應業務計劃及需求不時改變返點政策，故來自若干媒體夥伴返點的返點有所減少，加上對視頻形式移動廣告的需求增加，使視頻製作成本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3.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0.9%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4.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的毛利增加。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9%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6%，乃主要由於(i)客戶向媒體夥伴投放移動廣告的需求減少，加上本集團媒體夥伴會因應業務計劃不時改變返點政策，使來自媒體夥伴的返點減少，而流量獲取成本亦隨之上升；及(ii)廣告分發服務收益減少。

其他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額外可抵扣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其他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68.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額外可抵扣增值稅減少。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酬酢開支、差旅開支及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8百萬元或19.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削減銷售及營銷團隊人手，使僱員福利開支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研發開支、僱員福利開支、折舊、物業公用設施開支、酬酢開支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或11.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有此增加，乃主要由於研發部門的僱員福利開支上升。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包括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的減值虧損撥備。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51.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有此減少，乃主要由於長賬齡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37.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

所得稅

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所得稅開支主要來自中國企業所得稅。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7.4%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3.8%及3.7%。實際稅率偏低主要因為本集團旗下在中國的部分附屬公司於有關年度享有免稅期及本集團旗下一間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年內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8.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3.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9百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9%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5%，跌幅大致上與服務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和財務成本的升幅相符。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擴張計劃中，我們需要用大量資金向媒體夥伴購買廣告空間、加強內容製作能力、支付勞工成本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方能支持業務擴張。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和銀行及其他貸款為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7.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3.2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年度，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實際加權年利率約為每年3.7%(二零二二年：4.3%)。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約13.6%(二零二二年：10.0%)，資產負債率的計算方法為總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和租賃負債)除總權益。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6.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增加。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開支。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盈利比率		
毛利率 ⁽¹⁾	16.6	20.9
純利率 ⁽²⁾	10.5	13.9
股本回報率 ⁽³⁾	15.5	18.9
總資產回報率 ⁽⁴⁾	11.3	13.6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⁵⁾	3.7倍	3.6倍
資金充足率		
資產負債率 ⁽⁶⁾	13.6%	10.0%

附註：

- (1) 毛利率是根據年內毛利除以同年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2) 純利率是根據年內純利除以同年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股本回報率乃將年內純利除以同年末的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4) 總資產回報率乃將年內純利除以同年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5) 流動比率乃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同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6) 資產負債率乃將總債務除以同年末的總股本，再乘以100%計算。就該計算而言，總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和租賃負債。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628,026	492,570
服務成本		<u>(524,028)</u>	<u>(389,517)</u>
毛利		103,998	103,053
其他收入淨額	4	1,569	4,9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3,354)	(4,244)
一般及行政開支		(29,020)	(26,0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u>(2,533)</u>	<u>(5,129)</u>
經營所得溢利		70,660	72,604
財務成本	5(a)	<u>(2,245)</u>	<u>(1,591)</u>
除稅前溢利	5	68,415	71,013
所得稅	6(a)	<u>(2,508)</u>	<u>(2,706)</u>
年內溢利		<u>65,907</u>	<u>68,30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稅後)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1,989)</u>	<u>(11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989)</u>	<u>(11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3,918</u>	<u>68,189</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65,231	67,290
非控股權益	676	1,017
	<u>65,907</u>	<u>68,307</u>
年內溢利	<u>65,907</u>	<u>68,307</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63,242	67,172
非控股權益	676	1,017
	<u>63,918</u>	<u>68,18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3,918</u>	<u>68,189</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u>0.17</u>	<u>0.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19	553
使用權資產		837	2,790
遞延稅項資產		129	189
		<u>1,485</u>	<u>3,532</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07,033	439,893
受限制銀行存款		7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846	59,195
		<u>583,886</u>	<u>499,09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91,324	92,190
合約負債		4,998	6,394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	57,500	33,180
租賃負債		575	2,282
當期稅項		4,789	5,756
		<u>159,186</u>	<u>139,802</u>
流動資產淨值		<u>424,700</u>	<u>359,2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6,185</u>	<u>362,82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72
遞延稅項負債		493	477
		<u>493</u>	<u>1,049</u>
資產淨值		<u>425,692</u>	<u>361,774</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130	130
儲備	<u>423,631</u>	<u>360,38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423,761	360,519
非控股權益	<u>1,931</u>	<u>1,255</u>
總權益	<u><u>425,692</u></u>	<u><u>361,774</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除了以下集團重組外，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開展任何業務。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移動廣告服務。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一直由北京樂思創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樂思創信」)及其附屬公司經營。為理順企業結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本公司已註冊成立並進行了企業重組(「重組」)。重組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北京樂思創信於重組前後均由趙利兵先生(「趙先生」)控制，因此本集團所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動。重組採用合併會計法原理列賬，且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假設了目前的集團結構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期間一直存在，而資產及負債按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7.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8百萬元)。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若干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在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任何修訂之外，本集團已採用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

2.2 尚未採用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採納的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i>供應商融資安排</i>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i>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i>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i>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i>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本)， <i>於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i>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i>缺乏交換性</i>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i>投資者 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i>	待定

本集團已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按照董事作出的評估，預期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生效後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及廣告分發服務予客戶。已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的各主要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移動廣告解決方案服務(總額法)	602,109	454,156
廣告分發服務(淨額法)	25,917	38,414
	<u>628,026</u>	<u>492,570</u>

本集團的客戶群包括兩名客戶(二零二二年：兩名客戶)，與彼等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來自該兩名客戶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16,190,000元及人民幣76,036,000元(二零二二年：該兩名客戶分別為人民幣80,366,000元及人民幣53,880,000元)。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源自其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及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合約負債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源於尚未提供廣告服務時客戶支付的墊款。

於各報告期初的所有合約負債於各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38	146
額外可抵扣增值稅	2,514	3,794
其他	(1,083)	1,038
	<u>1,569</u>	<u>4,978</u>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2023]第1號公告，本集團附屬公司(作為現代服務企業)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資格享有銷項增值稅中的額外5%進項增值稅扣減(二零二二年：10%)。額外抵扣確認為其他收入。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2,153	1,434
租賃負債利息	92	157
	<u>2,245</u>	<u>1,591</u>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9,588	19,891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598	2,657
	<u>22,186</u>	<u>22,548</u>

(c)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8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145	1,9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533	5,129
上市開支	10,777	10,997
	<u>10,777</u>	<u>10,997</u>

6 所得稅開支

(a)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2,432	2,450
遞延稅項	76	256
	<u>2,508</u>	<u>2,706</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68,415</u>	<u>71,013</u>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溢利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8,422	18,832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479	219
研發開支的額外可扣稅撥備	(1,373)	(1,771)
動用先前未確認暫時差額	(32)	(509)
法定稅務寬減	(15,027)	(14,129)
其他	39	64
實際稅項開支	<u>2,508</u>	<u>2,706</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所指外，本集團在中國的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霍爾果斯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免稅期。本集團另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享有優惠稅率15%。

根據所得稅法，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享有優惠稅率15%。

此外，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允許在應課稅收入中按75%加計扣除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科技部頒佈的公告([2022]28號)，由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扣稅率由75%增加至100%。

在其他稅務司法權區的集團實體的稅項乃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適當現行稅率計稅。

本集團正在評估本集團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頒佈支柱二規則範本而面臨的風險，並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不大可能受到規則頒佈的重大影響。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5,23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7,290,000元)及年內被視為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75,000,000股(二零二二年：375,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緊接本公司股份上市前)將股份溢價355,000美元的款項資本化，並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355,000,000股股份。因此，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就有關資本化發行作出追溯調整。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20,000	20,000
於報告期末後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u>355,000</u>	<u>355,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視為已發行的股份	<u><u>375,000</u></u>	<u><u>375,000</u></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8 股息

本年度，本集團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9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債務人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155,269	157,833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307,282	251,084
支付予媒體夥伴的按金	7,792	10,024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6,345	7,297
將資本化上市開支	6,214	3,982
應收媒體夥伴返點	21,226	8,001
應收股東款項	123	123
其他按金	1,949	1,097
其他	833	452
	<u>507,033</u>	<u>439,893</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14,693	143,160
6至12個月	30,409	11,496
12至24個月	10,167	3,177
	<u>155,269</u>	<u>157,833</u>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與客戶協定的信貸期一般為出具發票日期起計0至90天。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不具追索權方式將人民幣48.3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至一間金融機構，該應收款項已全部取消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相關保理安排。

(b)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主要指代本集團客戶預付的流量獲取成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314,884	258,713
已作撥備	(7,602)	(7,629)
	<u>307,282</u>	<u>251,084</u>
預期虧損率	2.4%	2.9%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969	44,478
代客戶應付媒體夥伴的成本	20,447	10,559
其他應付稅項及徵費	14,962	12,916
應付員工成本	7,073	8,529
客戶按金	2,325	2,700
應付利息	128	127
應付上市開支	17,217	11,37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9	9
其他應付款項	3,194	1,500
	<u>91,324</u>	<u>92,190</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付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債務人及應付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9,734	29,196
3至6個月	6,191	12,042
6個月至1年	-	3,240
1至2年	44	-
	<u>25,969</u>	<u>44,478</u>

11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有抵押的銀行貸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0,000	10,000
—有擔保	20,000	15,780
—無抵押	27,500	7,400
	<u>57,500</u>	<u>33,180</u>

有抵押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有擔保銀行貸款由一間獨立擔保公司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燦良先生、舒清女士及趙先生質押其資產予該等擔保公司以作反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燦良先生、舒清女士、趙先生及吳麗莉女士(趙先生的前妻)質押其資產予該等擔保公司以作反擔保。

有擔保銀行貸款的貸款人及獨立擔保公司已同意於本集團接獲聯交所批准上市當日解除全部個人擔保。

其他資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應佔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383.4百萬元及人民幣216.2百萬元，佔本集團的總收益分別約61.0%及34.4%。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73.4百萬元及人民幣276.0百萬元，佔本集團的服務成本分別約90.3%及52.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任何股東(「股東」)(據董事所知及所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重大權益。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18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113名)，全部在中國任職。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5百萬元)。按照中國法規要求，本集團參加由適用的地方省市政府組織的各種就業人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和失業福利計劃。

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持有的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進行有關其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的事項及交易詳述如下：

- (a)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在上市後按每股1.10港元的價格發行1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普通股。所得款項125,000美元(相當於約977,497港元及人民幣887,225元)已按面值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為136,522,50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3,914,650元)。餘下所得款項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已計入股份溢價賬。股份溢價355,000美元已撥作緊接上市前向現有股東發行355,000,000股股份的資本；及
- (b) 余燦良先生、舒清女士及趙先生就本集團銀行貸款提供的所有反擔保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上市時解除。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企業管治守則

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收錄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即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起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胡輝先生、陸耀先生及鄭紅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胡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視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

本公告乃以摘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而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業績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財務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據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7.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8百萬元)。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使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該等所得款項。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銀行賬戶。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lscx.com.cn>)。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樂思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利兵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利兵先生、余燦良先生、聶江先生及舒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常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耀先生、鄭紅女士及胡輝先生。